

丘陵山区现代农机装备产业园销售中心项目（一标段）（项目名称）

施工施工标段补遗书 01 号

各潜在投标人：

一、现将我单位“丘陵山区现代农机装备产业园销售中心项目（一标段）（项目名称）施工施工标段”招标文件作如下修改，请各潜在投标人以补遗后的招标文件为准。

1、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 2.3 建设内容及规模：“项目占地 8 亩，新建销售中心一栋，建筑面积约 2000 平方米，配套建设停车场、超充驿站等附属设施。”

2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.1.3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：“联系人：杨先生”

3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.2 招标代理服务费：“☒中标的投标人支付，支付标准：招标代理服务费不计入投标报价，中标后，参照“计价格[2002]1980 号”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，以及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签订的《四川省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委托招标代理合同》（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制定的规范文本）中规定下浮 35%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（按照招标代理合同约定填写）。”

二、其余内容不变。

招标人：达州市达川泓泰实业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_____（签字或盖章）

2025 年 12 月 8 日

